7.18
SUNDAY
耶利米書
1:1-19

「在我賜生命給你以前，我已經選召了你；你還沒有出生，我就指定你作萬國的先知。」我回答：「至高的上主啊，我太年輕；我沒有口才。」但是上主對我說：「你不要自以為年輕，儘管到我差派你去的人當中，向他們宣佈我命令你說的一切話。你不要怕他們；因為我與你同在，要保護你。我──上主這樣宣佈了！」於是上主伸手摸我的嘴唇，對我說：「你看，我把你該說的話放在你口中。我今天授權給你；你要向萬國萬民做根除、拆毀、破壞、推翻、重建，和種植的工作。」（耶1:5-10）

神選之人

耶利米書第一章，述說先知耶利米被選召的過程。上主說，這揀選早先於他出生以前。在國家最動盪不堪的時代，耶利米要為上主代言，沒有資歷，沒有後台，要說出主流社會不喜歡聽的話、呼召同胞悔改。上主更預告「猶大全國上下──君王、官長、祭司，和人民都要攻擊你」（耶1:18）。可以想見，耶利米多麼誠惶誠恐。

但上主並非要人孤單深入險境，而是與其同在，耶利米的言語是出於上主的「授權」（耶1:9-10）。祂成為耶利米的保障，使他堅強無比、可以對抗壓迫。蒙召不是一條舒適快活的道路，卻使人有份於參與在上主的計畫中，領受與主同行的勇氣。

有時我們誤以為，為主服事者想必擁有特殊才能與資歷，但上主選擇人來為祂進行某項服事，不是因為人具備什麼先決條件，主的選召就是唯一的資格和理由。如同台南神學院禮拜堂講台刻印的校訓「主曰：非爾選我、乃我選爾、命爾結實、而實恒在、則託我名求父者、可賜爾」（約15:16），強調著上主擁有揀選僕人的主權。面對邪惡、不義以及我們自身的軟弱不足，我們或許像耶利米一樣，會害怕與懷疑，但要相信，祂已選擇了你，也必與你同在。

耶利米書導讀

耶利米是主前7至6世紀時代的先知，大約從主前627年至580年的這段時間內，為主代言。耶利米的時代，歷經約西亞、約雅敬、約雅斤、西底家四任猶大國王，當時猶大國面對強國亞述（勢力漸衰）與興起威脅的巴比倫，卻沒有尋求上主，反而是向埃及和異教的神明求援。上主於是透過先知向人民傳達信息，祂將要拆毀並重建祂的子民。

「耶利米書」其實並非耶利米一個人撰寫而成的。這些內容的「作者」起初就不是為寫書而寫，這些先知們的主要任務是「宣講」，將上主的話忠實地傳講給人，而後才由後人或像巴錄這樣的秘書協助記錄下來。耶利米書的寫作形式很豐富，包括傳記資料、詩體的神諭、散文章節及講章。

資料參考：
1.狄拉德、朗文 (Raymond B. Dillard/Tremper Longman III)。《21世紀基督教舊約導論（增訂版）》。校園。
2.哈理遜。《丁道爾舊約聖經註釋：耶利米書，耶利米哀歌》。校園。
3.柯德納。《聖經信息系列—耶利米書》。校園。

選召耶利米的上主，謝謝祢也選召了我，讓我能夠認罪、獲得新生，有份與祢同工，參與上帝國的建造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